

ISC 号

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团 体 标 准

□□—20□□

无废社区建设技术指南

Technical guidance for zero-waste community construction

(征求意见稿)

20□□—□□—□□发布

20□□—□□—□□实施

中国管理科学学会

发 布

目次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一般要求	3
5 组织领导	3
6 源头减量	4
7 垃圾分类	5
8 收运体系	6
9 环境卫生与安全管理	6
10 设施建设	6
11 宣传培训	7
12 社区居民满意度	7
附录 A	8
附录 B	13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本文件由中国管理科学学会组织制订。

本文件起草单位：清华大学、贵州鑫金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天府绿道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衡水市固体废物和辐射管理中心、苏州清咨威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员：吕溥、胡佳、潘霞、翟灵犀、王智华、韦丽莎、李金惠、王淑艳、张传普、周松涛、赵明茹。

本文件由中国管理科学学会 20XX 年 X 月 X 日批准。

本文件自 20XX 年 X 月 X 日起实施。

本文件由中国管理科学学会负责管理，由起草单位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在应用过程中如有需要修改与补充的建议，请将相关资料寄送至中国管理科学学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北京市朝阳区奥体中心体育场 2 层 2268 室，邮编 100029）。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无废社区”建设技术指南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无废社区”建设的范围、任务以及认定评价体系。

本文件适用于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地区的“无废社区”创建工作，作为其他地区开展“无废社区”建设工作的参考文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标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8597—202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T 19095-2019 生活垃圾分类标志
GB/T 25175-2010 大件垃圾收集和利用技术要求
HJ/1276-2022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
HJ 2025-2012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
HJ 564-2010 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技术规范
CJJ 27-2012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
CJ/T 368-2011 生活垃圾产生源分类及其排放
QC/T 52-2015 垃圾车
DB33-T1166-2019 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标准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社区 community

社区是指固定的地理区域范围内的社会成员以居住环境为主体，行使社会功能，遵守社会规范的、最基本的生活场所。

3.1

住宅区 residential area

是指按照城市统一规划，建设达到一定规模，基础设施配套齐全，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的相对封闭、独立的住宅群体或住宅区域。

3.2

餐饮经营场所 catering premises

是指以饭菜为主要经营项目的单位，包括饭店、烧烤店、单位食堂、学校食堂等。

3.3

公共活动场所 public activity place

是指人群经常聚集、供公众使用或服务于人民群众的公共活动场所，包括公园、广场、图书阅览室等。

3.4

商业经营场所 commercial premises

是指以社区范围内居民委服务对象的，以便民、利民，满足和促进居民综合消费为目标的属地型商业，包括宾馆、商场、超市等场所。

3.5

办公场所 office place

是指商务职员、机关事业单位公职人员、学生履行职责的场所，包括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社区医院等。

3.6

宣传栏 bulletin board

用于宣传“无废城市”、“无废细胞”、“无废”理念、“无废社区”、减少环境污染、低碳绿色生活、垃圾分类等理念的公益宣传栏。

3.7

二分类垃圾 two kinds of garbage

垃圾分为二类，分别是可回收物、其他垃圾或是厨余垃圾、其他垃圾。

3.8

三分类垃圾 three kinds of garbage

垃圾分为三类，分别是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其他垃圾或是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其他垃圾。

3.9

四分类垃圾 four kinds of garbage

垃圾分为四类，分别是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其他垃圾。[来源：GB/T 19095-2019]

3.10

可回收物 recyclable

表示适宜回收的生活垃圾，包括纸类、塑料、金属、玻璃、织物等。[来源：GB/T 19095-2019]

3.11

有害垃圾 hazardous waste

表示《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家庭源危险废物，包括灯管、家用化学品和电池等。[来源：GB/T 19095-2019]

3.12

厨余垃圾 household food waste

指居民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垃圾，包括丢弃不用的菜叶、剩菜、剩饭、果皮、废弃食物等易腐蚀性垃圾。[来源：GB/T 19095-2019]

3.13

其他垃圾 residual waste

除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外的生活垃圾。[来源：GB/T 19095-2019]

3.14

餐厨垃圾 restaurant food waste

是指相关企业和公共机构在食品加工、餐饮服务、单位供餐等活动中，产生的食物残渣、食品加工废料和废弃食用油脂等。[来源：GB/T 19095-2019]

3.15

大件垃圾 bulky waste

体积较大、整体性强，需要拆分再处理的废弃物品。大件垃圾包括居民日常生活中产生的体积较大、整体性强，需要拆分后再处理或利用的废旧家具（如沙发、橱柜、床铺）及各种废家用电器（如洗衣机、电视、空调、冰箱）。[来源：DB33-T1166-2019]

3.16

装修垃圾 decoration waste

开发商已交付的建筑物在装饰装修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包括装饰装修产生的混凝土、砂浆、砖瓦、陶瓷、石材、石膏、加气混凝土砌块、金属、木材、玻璃和塑料等。[来源：DB33-T1166-2019]

3.17

园林绿化垃圾 landscape and greening waste

包括住宅区、公园、学校和企事业单位园林建设管养过程中产生的乔木、灌木、花草修剪物，以及植物自然凋落产生的植物残体，通常包括树枝、树叶、草屑、花卉等，以及因台风、暴雨等自然灾害中受损的树干、枝叶等。[来源：DB33-T1166-2019]

3.18

生活垃圾渗滤液 domestic waste leachate

社区垃圾收集点内的生活垃圾自携带或有机质发生生物化学分解产生的污水称为生活垃圾渗滤液。[参考 HJ 564-2010，结合实际场景作出修改。]

3.19

垃圾暂存点 waste temporary storage point

社区内设置暂存大件垃圾、装修垃圾、园林绿化垃圾的场地、场所。

4 一般要求

本文件旨在推进全国“无废社区”建设，通过加强社区内各项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垃圾管理、引入绿色能源技术、加大污染治理力度等措施，努力实现社区内零污染、零废弃物，建设“无废社区”。

建立完善的无废管理体系，强化垃圾管理，加大对垃圾分类和收集的力度，提高垃圾利用率；加强社区内环境卫生保洁，防止污染源的形成和扩散；完善社区内绿色能源基础设施，改善住宅环境，加大污染治理力度。

5 组织领导

5.1 “无废社区”管理体系

社区内可建立“无废社区”管理体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成立“无废社区”建设相应的工作专班或领导小组；
- b) 制定工作专班或领导小组工作制度；
- c) 明确“无废社区”建设各片区相应责任人；

- d) 制定“无废社区”建设的宣传制度；
- e) 制定社区工作人员培训制度。

5.2 资金保障制度

居委会牵头、物业参与，积极加强多方合作，建立资金保障制度，积极调配用于垃圾分类、“无废办公”、“无废学校”等专项资金用于“无废社区”建设、维护等各工作需求。

5.3 垃圾分类积分制度

居委会牵头、物业参与积极建设社区垃圾分类积分制度，结合社区实际情况，建立社区垃圾分类积分制度，社区居民可根据垃圾分类的准确率进行积分等。积分兑换时间、地点等，由社区统一组织，在各自辖区内的住宅区开展积分兑换工作，一个月组织一次。

6 源头减量

6.1. 无废办公

社区内办公场所可积极推行“无废办公”，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社区内办公场所可积极推行无纸化办公，积极采用电子方式发送文件；
- b) 社区内办公场所提倡减少一次性纸杯、一次性电池等一次性用品的使用；
- c) 社区内办公场所积极落实绿色采购，倡导采购无需包装、简易包装或大包装的商品，尽量不买过度包装或小包装的商品；
- d) 社区内办公场所应落实限塑禁塑要求，减少使用不可降解的一次性塑料制品。

6.2 无废餐饮

社区内餐饮经营场所可积极响应“无废餐饮”的创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社区内餐饮经营场所应积极倡导“光盘行动”；
- b) 社区内餐饮经营场所应不主动提供一次性餐具、一次性塑料袋等一次性用品；
- c) 社区内餐饮经营场所食堂张贴节约粮食标识、文明就餐等宣传标识。

6.3 无废生活

社区内可创建“无废生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倡导社区居民采购无需包装、简易包装或大包装的商品，尽量不买过度包装或小包装的商品；
- b) 倡导社区居民采购可重复使用的耐用品，尽量不买一次性用品；
- c) 倡导居民践行光盘行动，厉行节约，不铺张浪费，减小厨余垃圾的产生；
- d) 倡导社区居民积极参与禁塑行动，尽量减少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制品的使用；
- e) 倡导社区居民步行，骑单车，乘坐公共汽车；
- f) 倡导社区内居民减少装修，采用简装，使用绿色环保材料；
- g) 倡导社区居民适度消费，减少添置不必要的物品，循环利用，共享衣物；
- h) 倡导居民旅行时随身携带洗漱用品，减少使用酒店一次性用品。

6.4 无废学校

社区内学校可积极响应“无废学校”的创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学校积极推行无纸化教学，减少纸张的使用，有效推行电子教学、线上教学等；
- b) 学校倡导老师及学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节水节电行动等；
- c) 避免使用一次性文具，选用可灌水、可换芯、可重复使用的环保型文具等；
- d) 学校和教师制定的各类规则，遵守“源头减量”原则，鼓励节约、提倡物尽其用。

6.5 无废维护

社区内新建建筑、建筑维护使用材料可符合以下要求：

- a) 新建社区建议大范围推广使用环保涂料、绿色建材；

- b) 社区内新建的小型建筑，例如宣传亭、积分兑换亭等可使用环保涂料、绿色建材等。

7 垃圾分类

7.1 垃圾收集容器设置

可设置有以下分类功能的垃圾收集容器：

- a) 可回收物收集容器；
- b) 厨余垃圾收集容器；
- c) 有害垃圾收集容器；
- d) 其他垃圾收集容器。

7.2 垃圾收集容器摆放设置

社区垃圾回收容器的摆放应符合以下要求,可参考 CJJ 27-2012:

- a) 可根据社区人口密度及人流量大小灵活摆放垃圾收集容器；
- b) 可根据平均人口密度及人流量选择适宜的容量；
- c) 可设置在显眼且易于清运的位置；
- d) 垃圾分类收集点应避开人流汇集区域。

7.3 危险废物暂存要求

社区内暂存危险废物可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社区内设有专门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 b) 社区内危险废物不得露天堆放，贮存场所必须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腐、防渗等措施，可参考 GB 18597-2023；
- c) 危险废物贮存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
- d) 社区内危险废物的容器、包装物以及贮存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可参照 HJ/1276-2022 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 e) 其他危险废物贮存要求。

7.4 分类标志

社区内使用的生活垃圾分类标志应符合 GB/T-19095-2019 的规定。

7.5 垃圾存放及清运

社区内可协调做好以下垃圾存放及清运工作：

- a) 应在住宅区合理设置四分类垃圾收集点，分开存放四分类垃圾；
- b) 在社区公共活动场所、办公场所及商业经营场所合理设置二分类或三分类垃圾收集点；
- c) 在餐饮经营场所合理设置厨余垃圾存放点；
- d) 在社区住宅区域垃圾收集点可合理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指导员；
- e) 社区可安排工作人员定期巡查社区内垃圾收集容器，及时对收集容器内垃圾进行收集清运，清运到指定的临时存放点处；
- f) 保持垃圾收集容器装载物不溢出；
- g) 可与垃圾清运单位约定定时安排垃圾清运车辆到垃圾收集点、垃圾暂存点对垃圾进行清运，使用的垃圾清运车辆应符合 QC/T 52-2015 的规定；
- h) 社区内垃圾应做到日产日清。

7.6 生活垃圾渗滤液收集及处置

社区内的垃圾收集点要求可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厨余垃圾收集点可设置生活垃圾渗滤液收集装置；
- b) 厨余生活垃圾暂存点应做好防渗滤工作，避免生活垃圾渗滤液污染水体；
- c) 厨余垃圾收集点附近可安装市政污水排污管道；

d) 垃圾收集容器清洗污水须排入市政管道或集中收集处理。

8 收运体系

8.1 生活垃圾

社区宜配合相关部门完成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转运、分类处置，确保厨余垃圾、餐厨垃圾不与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其他垃圾混合。此外，鼓励大范围采用新能源汽车收运垃圾。

8.2 医疗废物

社区内医疗机构的医疗废物收运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可参考 HJ 2025-2012：

- a) 按要求分类收集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暂存设施内医疗废物分类存放、分类收运；
- b) 社区内医疗机构应设置规范的医疗废物标识标牌；
- c) 医疗机构严格医疗废物源头分类管理，规范收集暂存，严禁将医疗废物混入生活垃圾内；
- d) 社区内医疗机构定期组织医疗废物收集、运输、存储等环节的知识培训。

8.3 大件垃圾、装修垃圾和园林绿化垃圾

社区可配合相关部门收运以下垃圾：

- a) 配合相关部门、单位收运大件垃圾；
- b) 配合相关部门、单位收运装修垃圾；
- c) 配合相关部门、单位收运园林绿化垃圾。

9 环境卫生与安全管理

社区内环境卫生与安全管理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环境宜整洁，无污水，无乱建、乱堆、乱放现象，建筑物及各种设施设备无剥落，无污垢，无卫生死角；
- b) 公共厕所、厨余垃圾收集容器布置场所有异味控制措施；
- c) 园林养护宜使用环保生态肥料；
- d) 对水中漂浮物要及时清理。

10 设施建设

10.1 “无废社区”宣传栏

社区内可设置有“无废社区”宣传展馆，宣传栏可具备但不限于以下功能：

- a) 可放置宣传栏，宣传“无废城市”、“无废细胞”、“无废社区”、减少环境污染、低碳绿色生活、垃圾分类等理念；
- b) 可展示废物资源化利用产品等；
- c) 有讲解员或语音播报系统；
- d) 其他有关“无废城市”、“无废社区”的宣传功能。

10.2 垃圾回收宣传亭

社区内可设置有垃圾回收宣传亭，宣传亭可具备但不限于以下功能：

- a) 有垃圾分类宣传内容和语音播报系统；
- b) 有垃圾分类宣传内容和视频播放系统；
- c) 方便社区居民投放垃圾；
- d) 其他个性化功能。

10.3 垃圾暂存点

社区内可设置以下垃圾暂存点：

- a) 可设置大件垃圾暂存点；
- b) 可设置装修垃圾暂存点；
- c) 可设置园林绿化垃圾暂存点；
- d) 垃圾暂存点不影响社区居民正常生活。

10.4 厨余垃圾资源化点

社区内可设置厨余垃圾资源利用设施：

- a) 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开展厨余垃圾就地资源化利用。

10.5 积分兑换亭

社区内可设置垃圾分类积分兑换亭，积分兑换亭可具备但不限于以下功能：

- a) 方便社区居民参加积分兑换活动；
- b) 社区居民可根据积分兑换相应奖励；
- c) 积分兑换亭应有垃圾分类等相关宣传、指导等信息。

11 宣传培训

11.1 社区宣传

向社区人员宣传“无废城市”、“无废社区”、“无废细胞”、“无废”理念、减少环境污染、低碳绿色生活、垃圾分类等理念可通过以下方式：

- a) 社区内可通过“无废社区”宣传栏进行宣传；
- b) 社区内可组织“无废社区”主题相关的社会公益活动；
- c) 社区内可在商业街道、公园等设置固定公益广告牌进行宣传；
- d) 可在住宅区举办“无废”理念、“无废社区”、低碳绿色生活、垃圾分类等主题活动，安排工作人员为居民讲解“无废”理念，垃圾分类等知识；
- e) 其他宣传方式。

11.2 社区工作人员培训

社区内可建立社区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社区内可定期组织社区工作人员进行“无废城市”、“无废细胞”、“无废”理念、“无废社区”教育培训，增强社区工作人员环保意识；
- b) 社区可不定期组织工作人员实践操作培训，包括垃圾分类指导、环保活动组织、宣传海报制作等，提高他们的实际操作能力；
- c) 社区可存有培训记录、考核记录，确保培训达到预期效果。

11.3 学校教育培训

社区内学校可积极开展垃圾分类，助力“无废学校”的创建：

- a) 学校可定期开展生态文明教育，将生态文明教育和“无废”理念纳入学校教学和课程体系，开展生态文明、绿色发展、资源节约、垃圾分类等主题教育活动；
- b) 学校可建立健全节能、节水、垃圾分类等绿色制度；
- c) 学校可宣发“无废”城市理念、垃圾分类等知识手册。

12 社区居民满意度

可调查社区居民满意度，可根据调查结果作出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设置投诉箱或意见簿，在明显位置标明“无废社区”建设专用投诉电话号码；
- b) 受理居民投诉事件，应及时给予解决。

附 录 A

(资料性)

A.1 “无废社区”建设评分标准表

“无废社区”建设评分标准表见 A.1

表 A.1 “无废社区”建设评分标准表

评价指标	分类	评价内容	分值	评分
组织领导 (10分)	“无废社区” 管理体系建设 (7分)	成立“无废社区”建设相应的工作专班或领导小组，得2分。	2	
		制定工作专班或领导小组工作制度，得2分。	2	
		明确“无废社区”建设各片区相应责任人，得1分	1	
		制定社区宣传制度，得1分。。	1	
		制定社区工作人员培训制度，得1分。	1	
	资金保障制度 建设 (2分)	社区建立资金保障制度并每年安排资金用于“无废社区”建设，得2分；未建立资金保障制度或没有每年安排资金用于“无废社区”建设，不得分。	2	
垃圾分类积分 制度 (1分)	社区内有垃圾分类积分制度，得1分；社区内无垃圾分类积分制度，不得分。	1		
源头减量 (23分)	无废办公 (5分)	社区内办公场所积极推行无纸化办公，出具相关政策文件，得2分；未出台相关政策不得分。	1	
		社区内办公场所提倡减少使用一次性纸杯、一次性电池等一次性用品，得1分；未提倡减少使用一次性用品，不得分。	1	
		社区内办公场所积极推行绿色采购，倡导采购无需包装、简易包装或大包装的商品，尽量不买过度包装或小包装的商品，得1分；未实施绿色采购，不得分。	1	
		社区内办公场所应落实限塑禁塑要求，禁止使用不可降解的一次性塑料制品，得2分；倡导使用可降解的塑料制品，得1分；未落实禁塑要求，不得分。	2	
	无废餐饮 (4分)	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工作餐严格按照接待标准执行，做到适量点餐，合理搭配，得1分；没有严格执行标准，不得分。	1	
		餐饮经营场所倡导“光盘行动”，得1分；未倡导“光盘行动”，不得分。	1	
		餐饮经营场所不主动提供一次性餐具、一次性塑料袋等一次性用品，得1分；未按要求执行，不得分。	1	
		餐饮经营场所张贴节约粮食、文明就餐等宣传标识，得1分；未张贴相关标识，不得分。	1	
	无废生活 (8分)	倡导社区居民采购无需包装、简易包装或大包装的商品，尽量不买过度包装或小包装的商品，得1分；未有相关倡导，不得分。	1	
		倡导社区居民采购可重复使用的耐用品，尽量不买一次性用品，得1分；未有相关倡导，不得分。	1	
		倡导居民践行光盘行动，厉行节约，不铺张浪费，减小厨余垃圾的产生，得1分；未有相关倡导，不得分。	1	
		倡导社区居民积极参与禁塑行动，尽量减少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制品的使用，得1分；未有相关倡导不得分。	1	
		倡导社区居民步行，骑单车，乘坐公共汽车得1分；未有相关倡导不得分。	1	

		倡导社区内居民减少装修，采用简装，使用绿色环保材料，得1分；未有相关倡导，不得分。	1	
		倡导社区居民适度消费，减少添置不必要的物品，循环利用，共享衣物，得1分；未有相关倡导，不得分。	1	
		倡导居民旅行时随身携带洗漱用品，减少使用酒店一次性用品，得1分；未有相关倡导，不得分。	1	
	无废学校 (4分)	学校积极推行无纸化教学，减少纸张的使用，有效推荐电子教学、线上教学等，得1分；未积极推行无纸化教学，不得分。	1	
		学校倡导老师及学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节水节电行动等，得1分；未有相关倡导，不得分。	1	
		倡导学生使用一次性文具，选用可灌水、可换芯、可重复使用的环保型文具等，得1分；未有相关倡导，不得分	1	
		学校和教师制定的各类规则，并遵守“源头减量”原则，鼓励节约、提倡物尽其用，得1分；未有相关规则，不得分。	1	
	无废维护 (2分)	新建的社区大范围推广使用环保涂料、绿色建材，得1分。	1	
		社区内新建的小型建筑，例如宣传亭、积分兑换亭等可使用环保涂料、绿色建材等，得1分。	1	
	垃圾分类 (29分)	垃圾收集容器设置 (4分)	社区内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有二分类、三分类或四分类垃圾收集容器，得4分。	4
垃圾收集容器 摆放设置 (2分)		社区内垃圾收集容器均摆放在显眼且便于清运的位置，得1分	1	
		社区内垃圾分类收集点避开人流汇集区域，得1分。	1	
危险废物暂存 要求 (4分)		社区内设有专门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得1分；参考GB 18597-2023 设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得1分；未有危险废物贮存场所，不得分。	1	
		社区内危险废物的容器、包装物以及贮存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应参照HJ/1276-2022 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得1分；未按照标准设置，不得分。	1	
		社区内危险废物贮存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得1分；未按照要求分类，不得分。	1	
		社区内危险废物的容器、包装物以及贮存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可参照HJ/1276-2022 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得1分；未按照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不得分。	1	
生活垃圾分类 标志的使用 (1分)		社区内生活垃圾分类标志的使用符合GB/T 19095 的规定，得1分；任意一处生活垃圾分类标志的使用不符合GB/T 19095 的规定，不得分。	1	
垃圾存放与清 运 (10分)		在住宅区合理设置四分类垃圾收集点，分开存放四分类垃圾，得1分；未在住宅区设置四分类垃圾收集点，不得分。	1	
		在社区公共活动场所、办公场所及商业经营场所等合理设置二分类或三分类垃圾收集点，得1分；未在社区公共活动场所、办公场所及商业经营场所等设置二分类或三分类收集点，不得分。	1	
	在餐饮经营场所合理设置厨余垃圾存放点，得1分；未设置厨余垃圾存放点，不得分。	1		
	社区内住宅区域垃圾收集点合理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指导员，得	1		

		1分；未有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指导员，不得分。		
		社区有安排人员定期巡查社区内垃圾收集容器，得1分；没有安排人员定期巡查社区内垃圾收集容器，不得分。	1	
		社区内垃圾收集容器装载物未有溢出，得1分；任意一处垃圾收集容器装载物有溢出，不得分。	1	
		查看相关记录，社区有与垃圾清运单位约定定时安排垃圾清运车辆到垃圾收集点、垃圾暂存点对垃圾进行清运，且使用的垃圾清运车辆符合QC/T 52-2015的规定的，得2分；未有与垃圾清运单位约定定时安排垃圾清运车辆到临时存放点对垃圾进行清运，或使用的垃圾清运车辆应符合QC/T 52-2015的规定的，不得分。	2	
		社区内垃圾做到日出日清，得2分；社区内垃圾未做到日出日清，不得分。	2	
	生活垃圾渗滤液收集及处置 (8分)	社区内厨余垃圾收集点设置厨余垃圾渗滤液收集装置，得2分；未设置的，不得分。	2	
		社区内厨余生活垃圾暂存点做好防渗滤工作，避免生活垃圾渗滤液污染水体；得2分；未做好防渗滤工作的，不得分。	2	
		社区内厨余垃圾收集点附近安装市政污水排污管道，得2分；未安装市政污水排污管道的，不得分。	2	
		社区内的垃圾收集容器清洗污水须排入市政管道或经过集中处理，得2分；未按要求排入市政管道或经过集中处理的，不得分。	2	
	收运体系 (8分)	生活垃圾 (2分)	社区应配合相关部门完成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转运、分类处置，确保厨余垃圾、餐厨垃圾不与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其他垃圾混合，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医疗废物 (3分)		按要求分类收集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暂存设施内医疗废物分类存放、分类收运，不混入生活垃圾，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社区内医疗机构设置规范的医疗废物标识标牌，得1分；未按照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标识标牌，不得分。	1	
		社区内医疗机构定期组织医疗废物收集、运输、存储等环节的知识培训，得1分；未举行相关知识培训，不得分。	1	
大件垃圾、装修垃圾、园林绿化垃圾 (3分)		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单位收运大件垃圾，且有相关记录，得1分。	1	
		配合相关部门、单位收运装修垃圾，且有相关记录，得1分。	1	
环境卫生与安全管理 (4分)	环境卫生与安全管理 (4分)	社区内环境卫生整洁，无污水、乱建、乱放现象，得1分。	1	
		社区内公共厕所、厨余垃圾收集容器布置场所有异味控制措施，得1分；公共厕所、厨余垃圾收集容器布置场所任意一处有异味的，不得分。	1	
		社区内园林养护使用环保生态肥料，得1分。	1	
		社区安排有专职人员巡查并对水中漂浮物及时清理，得1分；未安排专职人员巡查并对水中漂浮物及时清理，不得分。	1	
设施建设 (10分)	“无废社区” 宣传栏 (3分)	社区内有宣传栏，得1分。	1	
		宣传栏有废物资源化利用产品等展示，得1分。	1	
		宣传栏有语音播系统，得1分。	1	
	垃圾回收宣传	社区内设置有垃圾回收宣传亭，得1分。	1	

	亭 (3分)	社区内垃圾分类宣传亭有语音播报系统, 得1分。	1	
		社区内垃圾分类宣传亭有视频播放系统, 得1分。	1	
	垃圾暂存点 (3分)	社区内设置大件垃圾暂存点, 得1分; 未设置不得分。	1	
		社区内设置装修垃圾暂存点, 得1分; 未设置不得分。	1	
		社区内设置园林绿化垃圾暂存点, 得1分; 未设置不得分。	1	
	积分兑换亭 (1分)	社区内设置垃圾分类积分兑换亭, 得1分。	1	
	宣传培训 (10分)	社区宣传 (3分)	社区在显著位置放置“无废社区”宣传栏进行宣传, 得1分。	1
社区内在商业街道、公园等设置固定公益广告牌进行宣传, 得1分。			1	
社区内有安排工作人员为居民讲解“无废”理念、垃圾分类、低碳绿色生活等知识, 得1分			1	
社区工作人员 培训 (3分)		社区内可定期组织社区工作人员进行“无废城市”、“无废细胞”、“无废”理念、“无废社区”教育培训, 增强社区工作人员环保意识, 得1分。	1	
		社区可不定期组织工作人员实践操作培训, 包括垃圾分类指导、环保活动组织、宣传海报制作等, 提高他们的实际操作能力, 得1分。	1	
		社区每一次培训均有培训记录、考核记录, 得1分。	1	
学校教育 (4分)		学校可定期开展生态文明教育, 将生态文明教育和“无废”理念纳入学校教学和课程体系, 得1分; 开展生态文明、绿色发展、资源节约、垃圾分类等主题教育活动, 得1分; 未有相关生态文明教育课程、活动等, 不得分。	2	
		学校建立健全节能、节水、垃圾分类等绿色制度, 得1分; 未有相关绿色制度, 不得分。	1	
		学校宣发“无废”城市理念、垃圾分类等知识手册, 得1分; 未宣发相关知识手册, 不得分。	1	
社区人员 满意度调 查 (6分)		满意度 (6分)	根据附录B得分*60%计算为本项得分。	6
注: 以下内容为加分项, 加分项只能选出任一项评分点进行加分, 不可重复。				
加分项 (10分)	厨余垃圾资源 化 (1分)	社区内有厨余垃圾就地资源化利用的, 得1分。	1	
	媒体报道 (5分)	报送关于“无废城市”、“无废机关”、“无废事业单位”节约能源资源或生活垃圾分类等信息, 被国家、省、市级、县(市)级以上部门或主流媒体报道的, 每篇得1分, 最多得5分。	5	
	获得荣誉及经 验推广	获得市级以上荣誉的社区, 得2分; 在全市推广该社区经验做法的小区, 得2分。	4	

	(4分)			
注: 1. 本标准满分为100分, 加分项为10分, 得分70-80分为“无废社区”, 80分以上为优秀“无废社区”。 2. 部分社区不涉及的考核内容, 自动计分。				

附 录 B
(资料性)
居民满意度调查表

B.1 社区居民满意度调查表

社区居民满意度调查表见 B.1

表 B.1 “无废社区”建设社区居民满意度调查表

序号	调查内容	占分分值	评分	意见反馈
1	你认为社区内设置的“无废城市”、“无废社区”宣传内容是否通俗易懂？	1		
2	你认为社区对“无废社区”的宣传是否到位？	1		
3	你认为社区对绿色、节能、低碳生活宣传是否到位？	1		
4	你认为社区对减少环境污染措施宣传是否到位？	1		
5	你认为社区对垃圾分类的宣传是否到位？	1		
6	你认为社区内垃圾桶投放设置是否合理？	1		
7	你对社区垃圾管理是否满意？	1		
8	你是否发现过社区景观湖、河有漂浮物，工作人员是否及时进行清理？	1		
9	你认为社区对环境保护工作是否重视？	1		
10	你对社区垃圾清运工作安排是否满意？	1		
总分		10		
注：满意度调查表满分为 10 分。				

姓名：_____ 社区名称：_____ 日期：_____
